

证券代码：002863

证券简称：今飞凯达

公告编号：2022-035

债券代码：128056

债券简称：今飞转债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二、会议通知情况

2022年04月27日，《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已经披露。

三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7日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22年5月17日9:15—9:25；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时；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22年5月17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金华市夹溪路888号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（三）现场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五)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葛炳灶先生

(六)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(一) 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90,893,0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0282%。

(二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90,767,2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0025%。

(三) 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25,8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57%。

(四)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5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25,8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57%。

(五) 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五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对下列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结果如下：

(一) 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883,0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8%；反对 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,840 股；反对 10,000 股；弃

权 0 股。

(二) 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883,0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8%；反对 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,840 股；反对 10,0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三) 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883,0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8%；反对 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,840 股；反对 10,0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四) 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883,0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8%；反对 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,840 股；反对 10,0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五) 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883,0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8%；反对 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

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) 表决结果: 同意 115,840 股; 反对 10,000 股; 弃权 0 股。

(六) 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190,876,14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11%; 反对 16,9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9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) 表决结果: 同意 108,940 股; 反对 16,900 股; 弃权 0 股。

(七) 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190,876,14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11%; 反对 16,9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9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) 表决结果: 同意 108,940 股; 反对 16,900 股; 弃权 0 股。

(八) 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190,883,04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8%; 反对 10,0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) 表决结果: 同意 115,840 股; 反对 10,000 股; 弃权 0 股。

(九) 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190,883,04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8%; 反对 10,0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,840 股；反对 10,0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六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7 日